

临汾市财政局文件

临财农〔2024〕17号

临汾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4 年第二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 村振兴补助资金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和乡村振兴任务）预算指标的通知

尧都区财政局：

根据山西省财政厅《关于下达 2024 年省级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）预算指标的通知》（晋财农〔2024〕17号），现下达你区 2024 年第二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）预算指标 万元（项目名称及支出科目详见附件）。

请按照《省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（晋财农〔2021〕45号）、《关于加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和项目管理的指导意见》（晋财农〔2022〕84号）等有关文件精神，做好分解下达等相关工作。你区要结合当地巩固衔接规划，夯实项目前期工作基础，建立健全项目库，加强项目谋划，及时将资金匹配到项目，强化项目实施管理，加快资金下达和支出进度，落实全过程绩效管理要求，提升资金使用效益。要按照山西省财政厅等六部门印发《中央和省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负面管理清单》（晋财农〔2023〕76号）要求，不得将资金用于“负面清单”事项。你区要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规定拨付资金，不得采取“以拨作支”等方式违规将衔接资金拨至财政专户、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、地方融资平台、乡镇（街道）等非最终收款人账户。

附件：县（市、区）预算指标明细表



附件

县（市、区）预算指标明细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县（市、区）名称	费用单位名称	项目名称及内容	资金额度				功能科目及代码		经济科目及代码	备注	
				小计	中央	省	市	收入（一般转移支付）	支出		县级配套	其他
1	尧都区	县级安排	2024年第二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脱贫攻坚劳动力帮扶车间和就业稳岗补助）	23		23		1100231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收入		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		
	合计			23		23						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局预算科。

临汾市财政局

2024年4月16日印发
